（上接B842版）

二、交易的履行进展情况

依照原合同约定，公司以其持有的荷泽华鹏100%股权及安庆华鹏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的收益权转让予振兴发展基金，并于约定回购期限结束时进行无条件回购。相关合同签署后，振兴发展基金向公司支付股权收益权转让款2亿元，回购期限为2018年12月10日至2020年12月9日。2020年进行展期，延长期限为2020年12月10日至2021年12月9日，截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应付回购对价款合计221,751,558.40元，包括回购本金200,000,000.00元，回购溢价款21,751,558.40元。

三、本次签署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展期协议情况

乙方为支持甲方的经营发展，经协议双方友好协商，乙方同意延长甲方支付回购款的期限，同时甲方作为股权出质人同意继续提供担保，双方当事人就回购期限延长及担保事宜，于2022年4月27日签署了展期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延期情况：

协议双方确认，乙方同意对甲方尚未支付的回购对价款人民币贰亿贰仟壹佰柒拾伍万壹仟伍佰伍拾捌元肆角（小写：￥221,751,558.4）予以延期，延长期限自2021年12月10日起，最迟至2022年12月8日（含），即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回购对价款的日期不得晚于2022年12月8日（双方另行签订书面协议修改该日期的除外），且乙方有权在2022年12月8日前的任何时间要求甲方支付回购对价款，在此种情况下，乙方要求甲方支付回购对价款之日，即为延长期限到期日，甲方应在延长期限到期日完成全额的回购对价款支付。

标的股权收益权的回购：

（一）甲方应当在回购期限届满之日，无条件按照原合同及本协议的约定回购乙方持有的标的股权的收益权。

（二）甲方应当依约支付回购对价款，回购对价款包括回购本金及所有回购溢价款。其中，

1、回购本金：甲方应于回购期限届满之日支付回购本金人民币贰亿元（小写：￥200,000,000.00）。

2、回购溢价款包括：

（1）原合同尚未支付的回购溢价款人民币贰仟壹佰柒拾伍万壹仟伍佰伍拾捌元肆角（小写：￥21,751,558.4）；

（2）延期期间回购溢价款=（回购本金+原合同尚未支付的回购溢价款）*5.225%*实际延长期限/360。延长期限以甲方实际回购标的股权之日进行计算。

3、回购对价款于延长期限届满之日支付。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展期协议的议案》，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延期是双方共同协商的结果，本次延期相比其他融资方式具有较大便捷性和灵活性，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和融资风险，有利于公司现金流的良性运转，不会影响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2-013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磊主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年度净利润为-366,435,289.97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4,729,467.93元，截止2021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4,309,675.53元。

2021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临2022-01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6）。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胡磊、王晓渤、张辉、王自会作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7）。

十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8）。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9）。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向威海市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向威海市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1）。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向威海市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2）。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展期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胡磊、王晓渤、张辉、王自会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签署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展期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3）。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4）。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的薪酬将在2021年度薪酬水平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确定其薪酬标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中涉及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中涉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5）。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董事会审议，定于2022年5月31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2-026）。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报备文件

《山东华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2-015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 2021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情况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年度净利润为 -366,435,289.97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4,729,467.93元，截止2021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4,309,675.53元。

二、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鉴于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经董事会研究，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拟为：2021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的分配，不进行股票股利的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等实际情况，公司2021年度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2022年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公司对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四、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拟定的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2021年度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七、相关风险提示

《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73,495,950.57	-14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403,924.45	-40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0,227,567.56	-40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2,099,229.33	-250.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3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3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4%	减少4.7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9,113,765,164.76	44,224,569,005.18	1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561,510,761.15	23,294,936,308.74	-3.15

2022年一季度，市场波动加剧，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公司经营活动面临挑战，公司业绩承压。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126.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293.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6,420.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4.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76,953.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4,404.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0,769.78	
合计	1,823,643.1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的原因；公司作为证券经营机构，上述业务均属于公司主营业务损益。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40.63	报告期内，受市场波动影响，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期货风险管理子公司开展的基差交易、仓单服务等业务收增，导致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07	报告期内，受市场波动影响，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同比减少，同时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9.63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	-350.00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	-350.00	同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6.25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8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的净流出同比增加，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9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3,110,055	30.17	1,094,700,042	无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17,238,839	17.33	0	质押	338,508,651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3,333,333	14.70	533,333,333	无	
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6,666,667	7.35	266,666,667	无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	国有法人	312,000,000	6.61	240,000,000	无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5,875,826	6.27	0	质押	134,065,400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0,015,347	4.45	0	质押	99,000,000
深圳平安汇通投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汇通海集优选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3,017,000	0.70	0	无	
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920,806	0.66	23,785,238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881,360	0.38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17,238,839	人民币普通股	817,238,839
云南省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8,410,013	人民币普通股	328,410,013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5,875,826	人民币普通股	295,875,826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0,015,347	人民币普通股	210,015,347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0
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	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0
深圳平安汇通投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汇通海集优选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3,0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17,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881,360	人民币普通股	17,881,3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575,125	人民币普通股	12,575,1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云南省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控制的公司，合计持有红塔证券59.49%的股份，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 1.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392,110,92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425,127,919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17,238,839股； 2.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147,000,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148,875,826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5,875,826股； 3.深圳平安汇通投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汇通海集优选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33,017,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3,017,0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诉讼、仲裁事项相关进展

1.公司与陈伟雄、陈娜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纠纷一案

此案件前序事项已在2022年3月31日公开披露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后续进展如下：融入方陈伟雄一审未上诉，判决已于2022年2月9日生效，该案件已申请执行，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

2.公司与郭鸿宝、金妮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纠纷一案

此案件前序事项已在2022年3月31日公开披露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后续进展如下：公司已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对二被告进行强制执行，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完成执行程序。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收到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司法拍卖通知书》，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2年4月28日至29日对执行标的进行第一次公开司法网络拍卖，以公告之日起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平均值确定为上述股票的起拍价。

3.红证利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诉北京裕源大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此案件前序事项已在2022年3月31日公开披露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后续进展如下：2021年12月3日，公司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并分别于2022年3月15日、18日收到强制执行款各一笔，共计5,256,513.00元。

报告期内，公司与原游族网络实际控制人林奈诉公司证券纠纷、小牛1号案、“风帆1号”案以及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诉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及华商银行深圳分行案均无进展，前序事项已在2022年3月31日公开披露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5,316,642,679.67	6,922,950,116.27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2,840,317,108.10	3,151,441,775.43
结算备付金	1,239,412,039.39	1,107,407,668.96
其中：客户备付金	825,970,839.31	851,879,056.21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1,333,720,166.08	1,423,715,096.48
衍生金融资产	6,717,847.97	1,576,520.00
存出保证金	1,438,163,754.18	1,092,678,375.86
应收款项	27,128,189.51	34,803,500.34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31,806,338.37	5,549,254,797.46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34,096,572,058.31	27,413,256,961.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565,145,504.73	26,768,616,898.35
债权投资	63,943,776.43	62,936,388.52
其他债权投资	4,423,500,373.00	537,721,27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982,404.15	43,982,404.15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5,908,270.06	26,587,225.20
固定资产	81,221,506.94	88,132,212.36
在建工程	15,703,215.65	12,751,917.64
使用权资产	115,391,708.23	122,965,370.69
无形资产	117,717,210.69	125,013,856.65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366,180.01	126,042,772.55
其他资产	161,293,999.70	177,432,613.70
资产总计	49,113,765,164.76	44,224,569,005.18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0,376,485.61	194,619,996.12
拆入资金	256,249.99	68,7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4,541,819.66	653,464,575.60
衍生金融负债	13,094,238.86	288,028.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749,804,673.40	7,092,285,234.29
代理买卖证券款	4,067,539,732.04	4,344,641,732.09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0,839,418.26	593,984,741.49
应交税费	29,322,122.36	70,300,476.62
应付款项	121,863,928.61	96,764,195.28
合同负债	29,733,182.56	26,485,974.48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501,108,605.3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5,226,746.59	119,153,368.24
递延收益	4,306,474.82	4,306,47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951,988.36	108,120,699.86
其他负债	7,243,392,956.18	7,328,073,394.82
负债合计	26,276,358,592.65	20,632,557,642.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16,787,742.00	4,716,787,7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302,644,803.39	12,302,644,803.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535,420.60	3,486,202.54
盈余公积	950,217,839.49	950,217,839.49
一般风险准备	1,847,278,871.48	1,841,162,682.08
未分配利润	2,756,116,925.39	3,480,637,03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61,510,761.15	23,294,936,308.74
少数股东权益	275,895,810.96	297,075,054.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837,406,572.11	23,592,011,362.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113,765,164.76	44,224,569,005.18

公司负责人：沈春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香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栩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673,495,950.57	1,657,756,468.78
利息净收入	3,842,197.60	-31,318,842.47
其中：利息收入	149,248,877.02	159,551,858.67
利息支出	145,406,679.42	190,870,701.1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8,752,963.70	107,184,320.26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5,274,830.01	55,702,133.1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03,773.57	10,999,528.3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3,929,293.45	34,158,504.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318,234.59	615,396,189.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086,666.51	1,828,356.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3,222,377.95	-137,269,177.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555.87	46,469.89
其他业务收入	151,675,793.99	1,101,891,507.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126.86	-2,355.36
二、营业总支出	332,903,547.71	1,344,010,203.61
税金及附加	3,076,493.63	7,230,280.47
业务及管理费	200,652,659.44	208,588,670.27
信用减值损失	-10,917,240.07	34,000,659.3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140,091,634.71	1,094,190,593.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6,399,498.28	313,746,265.17
加：营业外收入		471.99
减：营业外支出	-2,024.45	33,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6,397,473.83	313,713,737.16
减：所得税费用	-279,033,306.31	72,730,035.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364,167.52	240,983,701.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364,167.52	240,983,701.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403,924.45	233,955,776.6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960,243.07	7,027,925.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21,623.14	762,808.7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21,623.14	762,808.7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21,623.14	762,808.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479,482.02	792,378.75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57,858.88	-29,569.96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2,385,790.66	241,746,51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3,425,547.59	234,718,585.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60,243.07	7,027,925.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沈春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香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068,086,206.5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4,971,157.62	310,482,350.7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655,131,876.55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762,571,207.16	423,477,337.58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704,796.02	1,786,495,62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2,379,037.35	5,588,541,515.6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186,372,082.7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983,418,957.81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339,980,935.96	248,194,504.7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5,894,567.39	61,643,527.5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918,667.04	98,473,06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635,219.11	187,637,91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0,676,794.40	2,079,332,15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94,478,266.68	3,658,700,11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2,099,229.33	1,929,841,398.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01,133.96	12,231,986.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673.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1,133.96	13,180,660.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1,133.96	-13,176,720.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